

吴川市 财 政 局

吴川市财政局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度报告

吴川市人民政府：

2022 年，我局在吴川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委依法治市办的具体指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的工作要求，紧密联系财政工作实际，坚持服务改革、服务发展、服务民生，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工作，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法治化水平。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新时代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战略部署情况

我局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要求，召开党组会议对大会报告和大会系列讲话等进行学习交流研讨，在学深悟透中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内涵；局三个党支部将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纳入“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学习的重点内容，通过集体研讨、专题党课等方式组织党员开展学习。通过学习，使财政干部职工进

一步增进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牢记“国之大者”，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准确领会党的二十大提出的重大理论观点、重大方针政策、重大工作部署，坚持在学中干、干中学，把握好、坚持好、运用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把学习大会精神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财政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紧密结合起来，真正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思路和举措，切实走好新时代新征程财政赶考路。

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情况，有关推动落实的具体举措

坚持自觉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将法治财政建设贯穿于财政整体工作中，积极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推动财政法治建设向纵深发展。一是认真组织专题学习。通过党组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党支部会议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传达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 and 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五次会议精神以及各级党委政府贯彻落实的部署要求；各党支部先后召开支部会议，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宪法知识、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坚持以上率下，带动全局财政干部学习热潮，聚力推动法治财政建设。二是用好线上学习平台。充分利用好学习

强国、干部在线学习中心、“财学”平台、广东财政大讲堂等线上学习载体，为财政干部提供更灵活、更丰富的学习渠道，促进干部职工自觉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三是学考结合促提升。坚持“以考促学，学用结合”，每年组织干部职工通过“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法学考试系统”进行学习并参与考试，参考率均为100%，通过率达到100%，切实提高财政干部法治素养和依法办事能力。

三、2022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我局党政主要领导认真扎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重要位置。一是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负责领导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和下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调整，形成了由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和业务科室具体抓，全员参与、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二是坚持对财政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问题亲自督办，切实把财政法治建设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三是坚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切实履行法治政府建设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职责，统筹推进依法行政，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把财政系统各项工作全面纳入法

治化轨道。

四、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 《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的情况，以及落实我省 2022 年全面依法治省工作要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相关安排的情 况

一是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等文件精神和省、湛江市以及吴川市有关工作提出的总体目标、具体举措和工作要求，以法治政府建设督察为契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实施纲要，细化工作安排，完善任务举措，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确保《纲要》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抓出成效。二是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紧紧围绕建设法治政府和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要求，在法治下推进改革，在改革中完善法治，扎实推进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改革工作，打造公开透明、高效便捷的政府采购平台，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推进“数字财政”信息化改革，努力提升财政理财能力；扎实推进部门预算改革，实现财政管理精细化和规范化。

五、学习宣传贯彻新施行、新修订法律法规的情况

加强对干部职工依法行政及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教育，着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护法用法的氛围，积极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等法律法规宣传培训教育；同时结合财政工作实际，组织重点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切实提高干部职工思想素质，进一步增强法治意识、强化法治思维，提升干部职工依法行政水平。

六、2022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存在的不足和原因；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2022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1. 加强组织领导。我局积极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成立了以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和下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全局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工作。结合部门职能制定了《吴川市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吴川市财政局“八五”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方案》《吴川市财政局 2022 年法治财政建设工作计划》《吴川市财政局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等，对全面履行财政职能、加强财政制度建设、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将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2. 严格依法决策。一是不断健全行政决策机制，凡重大问题都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经集体讨论后作出决定；凡重大行政决策都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

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作为必要程序，坚决实行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二是不断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凡以局名义签署的重大规范性文件、合同等法律文书，均要求法律顾问把关，凡重大法律事项和法律纠纷，均要求法律顾问参与磋商、谈判和协调。

3. 坚持依法理财。一是按照“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的要求，加强权责事项规范化建设，推进财政权责清单建设与管理。二是把法治理念始终贯穿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绩效、政府采购监管、财政监督等全过程，实现我市部门预算编制覆盖率达到100%；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覆盖率达到100%；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罚没收入，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统一纳入预算管理；全市行政执法部门履行法定职责所需执法经费，由部门提出申请，统一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严格按照检查程序组织开展了内控监督检查、会计信息质量检查、预决算公开情况检查等，依法处理违法违规问题。三是积极推进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采取有力措施推动财政领域营商环境提升，尤其在财政部门牵头负责的政府采购方面，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细化各项服务和监管措施，坚持依法依规办事，依托信息化手段，不断提高服务效率和水平。

4. 推进政务公开。加大财政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力度，依法及时公开相关政府信息，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充分保障公众知情权、监督权和参与权。

（二）存在不足

我局扎实推进法治财政建设，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部分干部忙于业务工作，未能挤出时间主动学法；二是财政法律的培训宣讲还未能做到经常化。

（三）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按照中央、省、湛江市、吴川市和我局制定“八五”普法的各项工作要求，夯实法治政府建设思想基础，完善健全各项保障机制，不断提升依法理财水平。

二是围绕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财税法律法规及近年来新颁布的法律法规，把我局“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贯穿于财政工作各个领域，持续推进法治财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

三是进一步完善领导干部学法制度，推进法治教育培训常态化建设，结合财政业务和干部职工学法情况，多样化组织开展着力提升干部职工法治思维和能力的培训活动，提升法治宣传教育实效。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